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書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2段83號
9樓

聯絡人：張壹鳳

聯絡電話：02-8590-2811

傳真：02-8590-2812

電子信箱：maxine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勞工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福2字第10401368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補助計畫修正規定(A17000000J10401368840-1.docx)

主旨：「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補助計畫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
104年11月17日以勞動福2字第1040136883號令修正發布，
並自105年1月1日生效，檢送計畫修正規定一份，並請週
知所轄事業單位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宜蘭縣政府勞工處、新北市政府勞工局、新竹縣政府勞工處、苗栗縣政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、南投縣政府社會處、彰化縣政府勞工處、雲林縣政府勞工處、嘉義縣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、屏東縣政府勞工處、花蓮縣政府社會暨新聞處、臺東縣政府社會處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、金門縣政府社會處、連江縣政府民政局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、新竹市政府勞工處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嘉義市政府社會處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福祉退休司

2015-11-17
交 09:58:55 文 章



1040136884